



## 春从故乡来

■ 湖北襄阳 杨晓艳

车轮飞驰在宽阔平坦的乡间公路上，我望向窗外，一排排妖娆多姿的垂柳立在路旁，羞涩地在春风中摇曳；一望无际的麦海，泛着连绵起伏的碧浪；随遇而安的小草，悄悄从土里钻了出来，探头探脑的在春光里沉醉；还有池塘边上一间小小的茅屋，朴质的木门紧闭，几棵灿烂的桃花竞相开放，令我情不自禁地想起了崔护的诗：“去年今日此门中，人面桃花相映红。人面不知何处去，桃花依旧笑春风。”

半小时后，我们回到了久违的老家。走进院门，扑面而来的春映入眼帘：蒜苗、菠菜和茼蒿你不让我、我不让你，疯狂生长，散发着浓郁的香味；几棵叶子层层叠叠紧紧包裹的大白菜，经过雪水的洗礼，越发的生机盎然；还有青白相间的萝卜，铺满一地，我迫不及待地拔了一个，洗净惬意咬上一口，脆生生的甘甜瞬间布满味蕾。

吃过午饭，我心花怒放地走出院门，阳光明媚，空气清新舒适，令人神清气爽。我抬起头，路旁的树枝不约而同地吐芽了，伸出鹅黄嫩绿的叶片来，焕发着勃勃生机；各种雀鸟在树间不停地飞来飞去，叽叽喳喳，似乎在告诉人们春天来了。

我跟着春的脚步，来到了希望的田野上。成片成片金灿灿的油菜花接天连地，无数只蜜蜂在花间翩翩起舞，我连忙凑近花蕊，贪婪地吸了一口气，氤氲的花香瞬间萦绕在鼻尖，令人心旷神怡。我想，如果没有油菜花的田野该是多么寂寥；没有油

菜花的春天该是多么落寞，它们就像一支支画笔，使春天流光溢彩。

我穿过细长的田埂，来到了一片宽广的草莓园，硕大的棚子里，火红的草莓鲜嫩欲滴，散发出迷人的光泽。我对这些原生态果实一见钟情，愉快地靠近。一个瘦削的身影低着头，弯着腰，辛勤忙碌着。听到脚步声，她慢慢站了起来，茫然地望着我。那是一张饱经风霜的脸，布满纵横交错的皱纹，就像苍老的树皮。我连忙笑道：“阿姨好！草莓多少钱一斤？”老人点点头，伸出两个手指头，然后弯下腰，迅速摘了一个又大又红的草莓递给我，乐呵呵地说：“姑娘，你先尝一个，觉得好吃了再买。”我接过草莓，心里有一丝涟漪荡过，这是多么质朴的人啊！

我美滋滋地买了草莓，兴致勃勃地朝家里走去。儿子气喘吁吁地跑了过来，接过水灵灵的草莓，大声嚷道：“妈，你去哪里了？”我努努嘴，指了指夕阳下那片美丽的田野。春风像位神奇的魔术师，吹红了桃花，吹绿了柳叶，吹黄了油菜，吹醒了小草，也吹老了岁月。曾经活泼可爱的孩童，隔着悠悠时光再见时，已是眉清目秀的小伙子，笑着打招呼：“婶婶，你们回来了。”我点点头，热情地拍拍他肩膀，塞给他几个红彤彤的草莓。

春从故乡来，带着生活的踏实与美好，温情与丰盈，幸福与期待。我愿成为那个永恒的守护者，在似水的年华里奏响希望的赞歌！

## 跟着风筝的脚步

■ 四川成都 宋扬

春天，蜜蜂在菜花间嗡嗡点点，可以用油菜叶捂进玻璃瓶赏玩；蝴蝶，在蹿出蔓花的白萝卜上成群蹁跹，可以拔出长蔓，狂驱驱赶；池塘边的蝌蚪，摇摇晃晃豆芽一样的尾巴，姿态舒展；长河里，青鱼在水面的春草上甩籽，梭子一般。春天，在我看来，有太多比放风筝更有趣的乐子。清代高鼎“忙趁东风放纸鸢”的玩耍岂不有负于春？鸢飞戾天，不须春。冬天，蜜蜂躲进了蜂巢，蝴蝶作了茧，成年的蝌蚪学会了寂寞，青鱼溜进了底河石穴间。有生命的，只剩下长河边呼呼的风声时，在春天里被遗忘的风筝才被猛然想起。

削竹篾，扎成中间一横长的“王”字，糊上整张旧报纸，或拼上七八张作业纸，接出两条纸尾巴，在母亲的针线袋里找出一团毛线。鲁迅看了，会说这是“没出息孩子所做的玩意儿”。竹篾太厚，报纸太重，毛线太粗。那些风筝确实“没出息”，飞不上天，需要我在风中奔跑。枝枝丫丫的桉树霸占着村庄，割走芭茅的长河河滩是唯一可以奔跑的开阔地。冬天的风是从天空劈下来的刀，只往脸上刮，东风昏沉，不往天上去，扬不起一片遗落的芭茅草，更托不起笨重的风筝。江北江南低鹞齐，长河岸边风筝低，没有人能把那些风筝放到长河对岸马儿山的高度——风筝的高度与我在风中奔跑的速度成正比，与我在风中淌下的汗水量成正比。

风筝的逆时奔跑注定是一场悲剧。那些风筝的死亡方式让我悲伤哭泣。风筝已经落下来，挂在芭茅根上了，我还在奔跑，我看不见身后的五马分尸与大卸八块；风筝断线，一头栽在长河里了，漂在水面，像老死的一条大青鱼。鱼在河里腐烂，我拉动手里的线。线不是网，连鱼的骨头也无法捞起。后来，我以不顾一切的奔跑逃离村庄，逃离东风，逃

离长河，也逃离风筝。“有出息”的孩子去了城市。城市的日子像被拧紧的发条，丝丝入扣。又是一年三月三，风筝飞满天。楼宇间偶尔飘起的风筝五颜六色，形态各异，似乎正竭力冲出高楼的包围圈。家庭、孩子、工作、房贷，哪有闲暇驻足凝望这些风筝？那些课本上、电视节目里高高飞翔的风筝，成了我记忆里一场无解的骗局。

一天，我从小城骨科医院看完颈椎病出来，路过湿地公园的大草坪，看见几个放风筝的长者。他们怀抱重物，没有奔跑，只坐在小马扎上，飞速转动手上的转轮，那些风筝便凝固一样，留在遥远的天边。我靠过去与其中一个老者攀谈。老者说：“放风筝是很好的锻炼方式。以前我有颈椎病，放了几年的风筝，病再也没有复发过。”我若有所思，一笑，想起在我后颈窝扎银针的医生的告诫——“少耍手机，多抬头望天”。想起那些年，风里汗里的奔跑，几乎不感冒的少年身体和伤病缠身的现在。这些年，我失去的何止是风筝？

近距离看老者收回来的风筝。细细的线，轻轻的塑料骨架，薄如蝉翼的风筝专用纸，这些，让我瞬间释怀了那场风筝的骗局。曾经“手提线索骂天公……欠我风筝五丈风”的怨怅烟消云散。并隐隐生出曾让那些风筝在冬风中沉重奔跑的愧疚与叹息。我叹息，我也庆幸。那些奔跑过的风筝，还一直牵扯着我在记忆里奔跑。我在故乡的河滩奔跑，风筝追逐我奔跑。风筝和我都瘫倒在长河边，我成了风筝，风筝成了我。风筝不应该只是一段奔跑的过往。为了健康，为了生命，是时候继续奔跑的脚步了。

我听见了风筝的呼唤。心儿一跃，我驾上了风筝，我也成了一只奔跑的风筝。

## 春意盎然

■ 安徽巢湖 方华

雨水像感激的泪淅淅沥沥流了个痛快，那急急的雷声要惊醒蛰伏的春。最先感知春天的，是在家里的自来水中。拧开水龙头，那从手面滑过的水流柔滑如绸，再没有刺骨的寒意。于是想，这大大小小、粗细细管道连接的那面大湖，该是春波荡漾、岸柳如烟了吧。

随后是风。扑面而来的流动的空气，像一双绵柔的手，轻轻地抚着脸颊，充满爱意与柔情。好风入襟，让人不竟凭窗眺望，在林立的楼宇间隙里寻觅春的身影。早春的阳光总是在雨帘后，与一颗期盼的心情躲着迷藏，像一个快乐而调皮的小子。它或在楼顶处诡秘地一笑，或是在窗玻璃上机灵地一闪，或是在树叶间摇晃，洒下一地的叮叮当当后，又藏匿起来。等你在这个城市里希冀了个够、等待了个够、焦急了个够，阳光才终于缓缓地拉开雨幕。

季节的舞台灯光大亮，花朵们在舞蹈，鸟儿们在歌唱。那娥眉的舞姿，那美妙的旋律，就一颗颗装在“火柴盒”里的心躁动不已、兴奋不已。就从心里发出欢呼：春天来了，春天来了。撑不住，再也撑不住了。端着面孔的季节，在一场细雨和风的爱抚下，终于融化满脸的冰霜，一朵粉红的笑猝然绽放在阳光下。知时节的好雨，已把天空洗蓝，把鸟语洗清越，把冻结的土地洗松软，软得像一床新弹的棉絮。

小草就从睡梦里醒来了，叶芽儿就在枝头写嫩绿的希望了，而花骨朵儿就像怀春的少女，羞羞涩涩地摇摆风中，要向翩翩的蝶儿打开爱情。这时候的绿色就像火焰，它从遥远的天边一路燎到眼前，从山脚一路燃到山巅，直到暖暖的、小小的火苗，把每个人心中的诗意点燃。

“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，夜来风雨声，花落知多少。”这个时节，坐在案前是写不出好诗文的，也辜负了一片春光。脱下沉重的冬装，卸下负重的心情，放足原野，流连山川，拥抱大自然，让草叶为文章润色，让花瓣为诗句韵脚，那放浪脚步的每一次迈动，都踩在长长短短平平仄仄的词句上。春天是纤柔的，从草色遥看，到润物无声。春天是庞大的，桃花的大军从南方揭竿，她们攻城掠寨，不管是简约的乡村还是厚重的城镇，都要插上粉色的旗幡。春天是浪漫的，“春风有意艳桃花，桃花无意惹诗情。”

这时候如果你已走出户外，你就会在一朵萌动的春情前把持不住，站不稳脚步；你就会在一场抚背的温柔里突然感觉轻松，有一种飘起来的感觉；你就会在一条岁月的路口，看见一些把酒买醉的身影；你只需稍稍弯一下腰，就可以捡取五彩缤纷、缭乱眼花的意象与灵感。

有人比喻，把春这个字从口中说出，要把嘴撇成吹口哨的形状、用耳语的声音。多么贴切而富有诗意的比喻。让我们在春天的原野上吹一曲清脆悠扬的口哨，看“满树和娇烂漫红，万枝丹彩灼春融”。